

证券代码：002006

证券简称：精功科技

公告编号：2019-043

##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公司债券未按期兑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9年9月5日，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精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功集团”）的告知函，主要内容为：精功集团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7 精功 02，债券代码：145761）（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或“17 精功 02”）由于精功集团资金出现流动性困难，造成本期债券于2019年9月5日终不能按时兑付。现将该事项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 一、精功集团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发行企业：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名称：精功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17 精功 02

债券代码：145761

发行总额：3 亿元

票面年利率：7.30%

本期应偿付本息及相关费用总额：22,991.17 万元

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精功集团本期债券未能按期兑付原因与后续偿付计划

精功集团因流动资金紧张，导致本期债券在2019年9月5日终，未能按照约定筹措足额兑付资金，本期债券未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息及相关费用，构成实质性违约。

目前，精功集团正在通过多种途径积极筹措资金，全力推进资产瘦身，调整发展节奏，严控投资规模，对接加大闲置资产、非主业资产的处置，加强自身经营，想方设法偿付本期债券本息，努力保障后续债务到期偿付。绍兴市、柯桥区两级政府亦在继续全力帮扶精功集团，尽可能缓解精功集团资金压力。

### 三、精功集团公司债券及短期融资券未按期兑付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精功集团公司债券及短期融资券未能按期兑付的情况  
下：

| 融资券名称                         | 债券简称          | 本息兑付日                             | 发行总额（亿元） | 应偿付本息等总额（元）      | 备注                                                                                                                 |
|-------------------------------|---------------|-----------------------------------|----------|------------------|--------------------------------------------------------------------------------------------------------------------|
|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 18 精 功 SCP003 | 2019 年 7 月 14 日，因非工作日顺延至 7 月 15 日 | 10.00    | 1,051,780,821.92 |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上编号为 2019-028 的公司公告。 |
|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 18 精 功 SCP004 | 2019 年 8 月 16 日                   | 3.00     | 315,534,246.58   |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上编号为 2019-036 的公司公告。 |
| 精功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 17 精功 02      | 2019 年 9 月 5 日                    | 3.00     | 229,911,700.00   | 详见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上编号为 2019-043 的公司公告。 |
| 合 计                           |               |                                   | 16.00    | 1,597,226,768.50 |                                                                                                                    |

#### 四、精功集团本期债券未按期兑付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控股股东本期债券未能按期兑付对上市公司没有直接影响。上市公司与精功集团为不同主体，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精功集团本期债券未能按期兑付事项与上市公司无关联，预计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管理产生直接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精功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141,809,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16%；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4,18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1.15%，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9.99%；其所持有公司股份全部被司法冻结及多轮冻结。前述事项分别详见刊登于2018年12月28日、2019年4月13日、2019年5月8日、2019年8月9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18-058、2019-017、2019-024、2019-034的公司公告。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为客户通过精功集团关联方上海金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直接办理的融资租赁担保余额4,160.07万元、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协议转给上海金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担保余额5,113.93万元（详见刊登于2019年8月22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编号为2019-037的公司公告）、通过精功集团关联方浙江汇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办理融资租赁担保余额3,183.70万元外，公司与精功集团及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担保或违规担保等情形。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精功集团及其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

况，公司与精功集团及其关联方之间的业务往来均为正常的经营性业务往来。

5、公司将密切关注精功集团本期债券后续兑付进展及影响情况，并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备查文件

1、精功集团向公司出具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精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6日